

曠野中的會幕

The Tabernacle of God in the Wilderness of Sinai

(參出埃及記 Ref. Exodus 29:45-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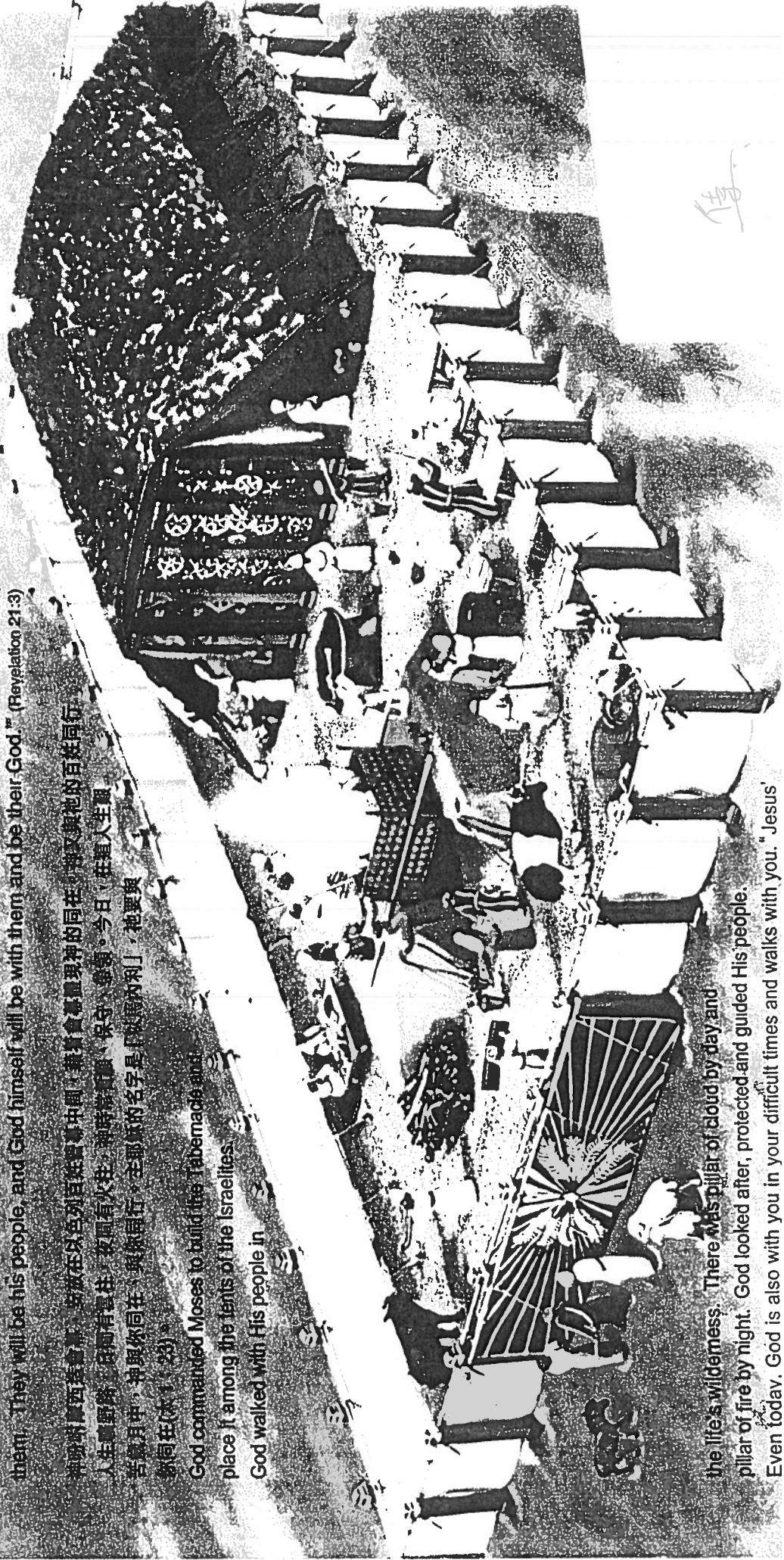
「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祂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啟21:3)

"And I heard a loud voice from the throne saying, 'Now the dwelling of God is with men, and he will live with them. They will be his people, and God himself will be with them and be their God.'" (Revelation 21:3)

神耶穌基督西華會幕，安放在以色列百姓營幕中間。藉着會幕顯現神的同在。祂又與祂的百姓同行。人生靈野營，何處有會幕，何處有火柱。神時常巡邏、保守、建領。今日，在祂人生靈野營中，祂與你同在，與你同行。主耶穌的名字是「以馬內利」，祂要與你同在(太1:23)。

God commanded Moses to build the Tabernacle and place it among the tents of the Israelites.

God walked with His people in



the life's wilderness. There was pillar of cloud by day and pillar of fire by night. God looked after, protected and guided His people. Even today, God is also with you in your difficult times and walks with you. "Jesus"

希伯來書第八章小結

主耶穌大祭司與亞倫大祭司事奉工作的比較

	主耶穌	亞倫
侍奉神的地點：	在天上神所支的真帳幕裏 在天上的聖殿裏（啓十一 19）	在地上人手所作的帳幕裏
能否進到神前：	隨時坐在神寶座的右邊 不再需要帶血	一年一次進至聖所到神前 必需帶着爲自己贖罪的血
獻甚麼祭物：	只需一次將主的身體獻為贖罪祭 獻靈祭（彼前二 5）	經常多次獻牛羊的祭
屬舊約或新約？	主耶穌是新約的中保 主耶賜人永生（約十 28） 主耶穌又差聖靈住在基督徒裏 （約十六 26）	亞倫只是舊約的大祭司 亞倫和以色列人都沒有永生和 聖靈內住

第九章

1-5 節： 原來前約有禮拜的條例、和屬世界的聖幕。

前約是指神藉摩西與以色列人所立的約（出二十四 8）。

“禮拜”原文意是“對神的事奉和敬拜”。

“條例”原文意是“儀式”。

屬世界的聖幕：指神指示摩西用屬世的物質（金、銀、銅、木、細麻）作的帳幕。

有禮拜的條例和屬世的聖幕：意思是在舊約敬拜神時要有儀式和作禮拜的建築物。

因為有預備的帳幕、頭一層叫作聖所，裡面有燈臺、桌子、和陳設餅。

第二幔子後、又有一層帳幕、叫作至聖所。

有金香爐、[爐或作壇]、有包金的約櫃、櫃裡有盛嗎哪的金罐、和亞倫發過芽的杖、並兩塊約版。

舊約以色列人早期事奉和敬拜神用的建築物是帳幕。

神指示摩西作的帳幕（又名會幕）、用挂在牆上的幔子隔成兩個房間。與外院相通的房間稱為聖所又稱為第一層帳幕（或稱第一層帳棚）、聖所內裏的另一個房間稱為至聖所又稱為第二層帳幕或第二層帳棚，兩個帳幕之間是用幔子隔開（出二十六 33）。

聖所與外院有門相通、用門簾相隔（出四十 5）。聖所向內與至聖所相通。

聖所裏面有金燈台、和陳設餅的桌子（出二十六 35）。金燈台表徵生命的光。陳設餅表徵生命的糧。

至聖所裏面有約櫃（出二十六 34）。約櫃上有施恩座、神從施恩座上對以色列人說話（出二十五 17-22）。

約櫃裏面存有兩塊約板（出二十五 21）、盛嗎哪的金罐（出十六 33）、和亞倫發過芽的杖（民十七 8-10）。

金香壇（又名金香爐）放在約櫃前（出四十 5）。金香壇有四個角、大祭司一年一次要用血塗在四角上為自己和以色列人贖罪（出三十 1-10）。

櫃上面有榮耀基路伯的影罩著施恩座，[施恩原文作蔽罪]這幾件我現在不能一一細說。

施恩座上有兩個基路伯。基路伯是一類天使的名字。基路伯原文的意思是“保護者”。

這兩個基路伯是保護施恩座和約櫃的。神是坐在施恩座上、由兩個名叫基路伯的天使來保護（出二十五 17-22）。

6-7 節：

這些物件既如此預備齊了、眾祭司就常進頭一層帳幕、行拜神的禮、至於第二層帳幕、惟有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去、沒有不帶著血、為自己和百姓的過錯獻上。

眾祭司只能進入第一層帳幕、就是有金灯台和有陳設餅桌子的聖所來事奉神、不能進入第二層帳幕內的至聖所。

行拜神的禮：原文意是“事奉神”、也就是事奉神時應有的條例。

祭司在聖所裏的事奉就是為金灯台加油、使灯台上的灯不致熄滅。

又將餅放在陳設餅的桌子上（利二十四 1-9）。以及點燃金香壇的香（出三十 7-9）。

金灯台發的光表徵基督作我們的光（約八 12）。陳設餅表徵基督作我們生命的糧（約六 35）。

金香壇的香表徵基督為我們的祈禱（羅八 34、啓八 3）。

進入第二層帳幕就是聖所、至聖所裏有約櫃和施恩座、這是神所在的地方、只有大祭司能够進去敬拜神、一般的祭司是不能進去的。大祭司每年只能進去一次、必需帶着血為自己和以色列人贖罪才能進去（出三十 10）。

8-10 節

聖靈用此指明、頭一層帳幕仍存的時候、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

本節經文指的頭一層帳幕是表示聖所。

第一層帳幕仍存：表明聖所與至聖所仍然是隔開的。人不能隨時進入至聖所、直接到神面前。

那頭一層帳幕作現今的一個表樣、所獻的禮物和祭物、就著良心說、都不能叫禮拜的人得以完全。

禮拜的人：原文是“事奉的人”。

獻祭是定罪的、使人知罪而良心不平安（來十 3-4）。每獻一次祭、就定一次罪、多次獻祭就多次定罪、使人良心常不平安。牛羊祭是神不喜悅的（來十 5）。

11-14 節

這些事連那飲食和諸般洗濯的規矩、都不過是屬肉體的條例、命定到振興的時候為止。

摩西律法規定了、甚麼是潔淨的以色列人可以吃、甚麼是不潔淨的不可以吃（利十一章）。並規定了洗淨木器、衣服、皮子、口袋、瓦器、爐子、鍋台的洗濯條例（利十一 29-40）、以及洗淨身體的條例（出四十 13）。

神的兒子耶穌來了、恩典時代開始、這些舊約的條例就都廢掉了。

“彼得、起來、宰了吃”（徒十 13）。

“神所潔淨的、你不可當作俗物”（徒十 15）。

“凡神所造的物、都是好的、若感謝着領受、就沒有一樣可棄的”（提前四 4）。

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

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進入聖所、成了永遠贖罪的事。

神的兒子基督來了、祂是在天上神造的帳幕裏作大祭司、不是在地上摩西的帳幕裏事奉。

祂是用自己的血、只需一次獻上、在神前完成了永遠獻祭贖罪的事。不像舊約摩西律法需要多次獻上牛羊的血。

若山羊和公牛的血、並母牛犢的灰、灑在不潔的人身上、尚且叫人成聖、身體潔淨。

“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來九 22）。這是神的命令。

舊約摩西律法規定了用牛羊的血來為以色列人贖罪。牛羊的血是遮盖以色列人的罪。

主耶穌的血是洗淨人的罪（約壹一 7）。是除掉人的罪（約壹三 5）。

母牛的灰：摩西律法規定母牛的灰也可以調成除污的水、灑在以色列人身上可以除罪（原文是贖罪）（民十九 1-10）。

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原文作良心]除去你們的死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麼。

永遠的靈：就是聖靈、主耶穌是從聖靈懷孕（太一 20）、是被聖靈充滿（原文是滿了聖靈）的（路四 1）、又在聖靈的大能裏復活（羅一 4）。

主耶穌的工作是在聖靈裏完成的：

神以聖靈和能力膏主耶穌（徒十 38）。

聖靈在主耶穌身上（路四 18）。

主耶穌受聖靈引導（路四 1）。

主耶穌靠聖靈趕鬼（太十二 28）。

主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六 63）。

主耶穌遵行神的旨意、將自己獻給神：

“我在地上已榮耀祢、祢所託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約十七 4）。

無瑕無疵：主耶穌是沒有污穢、是完全聖潔無瑕的。

主耶穌的血能洗淨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 9）。洗淨我們的良心（來十 22）。

我們藉着主耶穌能坦然無懼的來到神前、事奉神（來十 19）。

牛羊的血不能使以色列人進入至聖所。

因此牛羊的血、母牛的灰都不能與神的兒子主耶穌的血相比。

良心：

良心是神造人時、人的靈裏的一種功用。它能使人分辨甚麼是善惡、是非、對錯。這種功用稱為良心（羅二 15）。聖經也稱人靈中的這種功用為正直的靈（詩五十一 10）。

人違背良心去犯罪行惡、良心會受譴責。需要認罪、良心被血洗淨才會有平安。

死行：犯罪的行為就是“死行”。在新約主耶穌的血能洗淨人的罪行、在舊約牛羊的血只能遮盖人的罪行。

以上所述舊約和新約的差異：

一、在舊約、按照摩西律法、神是住在人手所搭的帳幕裏、人不能親近神、只有大祭司一年一次帶着贖罪的血進聖所、朝見神。

在新約、神是住在人裏面、以馬內利是“神在人裏”（弗二 22）、人可以隨時進到神前。

二、在舊約、人因犯罪、需要多次獻上牛羊的血。在新約、只需要主耶穌一次獻上自己的血、就成全了贖罪的工作。

三、在舊約、牛羊的血只能遮盖人的罪。在新約、主耶穌的血洗淨並除去人一切的罪（約壹一 9、三 5）。

四、在舊約、用水洗淨的條例都是外面的潔淨。在新約、主要是裏面的潔淨（思想、感情、意志）。裏面潔淨了、就能帶動外面的潔淨（太五 27-28）。

五、神在摩西律法、用牛的血與以色列人立的約是舊約（出二十四 5-8）。

主耶穌用自己的血立的新約（路二十二 20）。

15-22 節

為此他作了新約的中保，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便叫蒙召之人得著所應許永遠的產業。

主耶穌用自己的血立了新約，他就作了神和人之間的中保（提前二 5）、主耶穌就是新約的中保。

中保原文意是“中間的保證人”、主耶穌是神和人之間的保證人。

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原文是“第一個約之罪”。第一個約指前約。

牛羊的血不能除罪（來十 4）、只能遮盖罪。

主耶穌是末後的亞當、祂的救贖解決了第一個亞當帶來的罪（羅五 12-21）。因此祂受死贖了人在前約的罪。

蒙召的人得著所應許永遠的產業：產業原文是基業、蒙召的人是基督徒、基督徒的基業是屬靈的（弗一 14）。

凡有遺命、必須等到留遺命的人死了，[遺命原文與約字同]

因為人死了、遺命纔有效力、若留遺命的尚在、那遺命還有用處麼。

所以前約也不是不用血立的。

為了說明“血與死”在立約上的重要性、16-17 節是用來解神在立舊約與新約時、立約者必需流血至死。

遺命：中文翻譯為“命”字、原文是“約”字。原文沒有“遺”字。

因為摩西當日照著律法、將各樣誡命傳給眾百姓、就拿朱紅色絨和牛膝草、把牛犢山羊的血和水、灑在書上、又灑在眾百姓身上、說、

『這血就是 神與你們立約的憑據。』

他又照樣把血灑在帳幕、和各樣器皿上。

神藉摩西用牛與以色列人立約、牛必需流血至死（出二十四 5-8）。血是用來解決罪與污穢。

因此摩西要將血洒在帳幕和各樣器皿上、也要洒在以色列人身上和約書上、使人和物因立約都潔淨。

主耶穌也必需死在十架上、流血洗淨我們的罪。

按著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

按照摩西律法、凡物的潔淨主要都是用血、根據利未記也可以用細麵十分之一為贖罪祭、是不流血的（利五 11）。

23-26 節 照著天上樣式作的物件、必須用這些祭物去潔淨、但那天上的本物、自然當用更美的祭物去潔淨。

照着天上樣式作的帳幕和屬於帳幕的所有器皿是用牛羊的血來潔淨的。

但天上的本物（天上的聖殿）就不能用牛羊的血來潔淨。而必需用主耶穌的血來潔淨。

因為基督並不是進了人手所造的聖所、（這不過是真聖所的影像）乃是進了天堂、如今為我們顯在 神面前。

大祭司主耶穌不是在摩西所搭的地上的帳幕裏事奉。主耶穌是在天上神的面前來事奉。

天堂：原文是“天”、沒有“堂”字。

也不是多次將自己獻上、像那大祭司每年帶著牛羊的血進入聖所、[牛羊的血原文作不是自己的血]

如果這樣、他從創世以來、就必多次受苦了、但如今在這末世顯現一次、把自己獻為祭、好除掉罪。

舊約的摩西律法規定、以色列人的大祭司因為自己有罪、每次進入聖所事奉、都要帶著牛羊的血來遮蓋自己的罪。

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流血、捨自己作萬人（原文是“所有的”）的贖價（提前二 6）、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彼前二 24）。祂這一次將自己獻為祭就除掉了罪、將全宇宙的救贖工作成全了（西一 20）。

基督一次被獻、擔當了多人的罪。

27-28 節 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

像這樣、基督既然一次被獻、擔當了多人的罪、將來要向那等候他的人第二次顯現、並與罪無關、乃是為拯救他們。

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

“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二 16-17）。

“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眾人、因為眾人都犯了罪”

（羅五 12）。

死後且有審判（啓二十 11-15）。

基督第二次顯現：

主耶穌降世為人是第一次顯現：是為了藉着十字架流血、將人從罪的權勢下拯救出來（西一 13-14）。

主耶穌第二次顯現就是主的再臨：

主的再臨有兩個階段：

第一階段是從父的右邊先降到半空、在半空與全部基督徒（等候祂的人）相見、使基督徒永遠與基督在一起（帖前四 15-18）。

第二階段是從半空降到橄欖山、從戰爭中拯救以色列人（亞十四 1-5）。

主耶穌第二次顯現、不是為了罪、而是為了拯救。